

# 朝陽科技大學財務處 書函

承辦人：張秀如  
分機號碼：3702

受文者：全校各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01 月 17 日

發文字號：朝陽財字第 1110000021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處因業務調整，自民國 112 年 2 月 1 日起調整各單位之財務處承辦人，請 查照惠辦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調整後負責各單位之財務處承辦人請詳附件 1。
- 二、請各單位配合修正總務會計系統上之簽核流程人員，本次流程異動人員為財務處承辦人。
- 三、各系統使用人如有於系統建立個人之簽核範例者，請至『系統選單->系統管理->個人簽核範例維護』項下一併修改所屬之個人簽核範例，相關修改說明請參考附件 2。
- 四、如有未盡明瞭事宜，請洽本處承辦人，不便之處敬請見諒。

正本：如受文者

副本：財務處

朝陽科技大學財務處